

证券代码：873599 证券简称：振通检测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在公司的会议室召开，为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0: :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99	振通检测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成都）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见《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4007 号文审计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证并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4007 号文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1,643,309.7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6,391,978.25 元。

为回报全体股东，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分红 1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618,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1 号）及《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2 号）。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九）审议《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并授权董事会办理贷款融资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期间，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额度不超过 12000 万元，在办理具体贷款融资事宜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全部事宜。

(十)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在保持良好现金流水平 and 偿债能力的前提下，为增强公司经营实力，进一步扩展公司业务，公司 2025 年度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上述融资可能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杜义祥拟无偿为公司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件。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邹叶子 电话：0816-211160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振通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